

立信会计  
(特殊)  
文件

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

专项审计说明

2018 年度

## 关于对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 专项审计说明

信会师报字[2019]第 ZA11021 号

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2018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以下简称“汇总表”）。该汇总表已由贵公司管理层按照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编制以满足监管要求。

### 一、管理层对汇总表的负责

管理层负责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印发的《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 号）及其他相关规定编制汇总表以满足监管要求，并负责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汇总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汇总表发表专项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汇总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汇总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汇总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汇总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汇总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专项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专项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 2018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的财务信息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监管机构的相关规定编制以满足监管要求。

### 四、编制基础和本专项审计说明使用者、使用目的的限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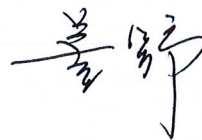
我们提醒汇总表使用者关注，汇总表是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为满足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监管机构的要求而编制的。因此，汇总表可能不适用于其他用途。本专项审计说明仅供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上海

二〇一九年四月一日

**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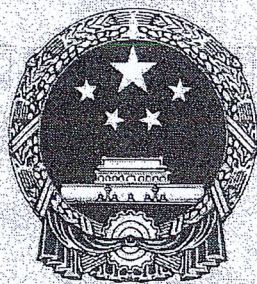
单位：人民币万元

资金占用方类别	资金占用方名称	占用方与公司的 关联关系	公司核算的 会计科目	2018年初 占用资金余额	2018年度 累计发生额	2018年度 累计发生额	2018年末 占用资金余额	占用形成原因	占用性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	盛虹集团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应收账款	526.28	6,453.12	6,437.04	542.36	销售电力/蒸汽/变压器租赁	经营性往来
	江苏虹港石化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预付款项	-297.97	419,832.54	417,688.66	1,845.91	采购原材料	经营性往来
	吴江飞翔印染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应收账款		902.26	809.62	92.64	销售蒸汽/水	经营性往来
小计			228.31	427,187.92	424,935.32	2,480.91			
关联自然人及其控制的法人									
小计									
其他关联人及其附属企业	江苏盛泽东方纺织城发展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应收账款	17.88	42.85	54.99	5.74	广告发布	经营性往来
	江苏盛泽东方纺织城发展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其他应收款	17.00	14.00	17.00	14.00	租赁保证金	经营性往来
小计			34.88	56.85	71.99	19.74			
公司的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	吴江丝绸房地产有限公司	子公司	长期应收款	14,534.08	95.00	941.00	13,688.08	资金往来	非经营性往来
	苏州丝绸置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	长期应收款	43,842.84	15,662.26	31,050.00	28,455.10	资金往来	非经营性往来
	苏州丝绸置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630.00	1,470.00	160.00	资金往来	非经营性往来
小计			58,376.92	17,387.26	33,461.00	42,303.18			
总计			58,640.11	444,632.03	458,468.31	44,803.83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仅供出报告使用,其他无效

#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1568093764U

证照编号 01000000201808150101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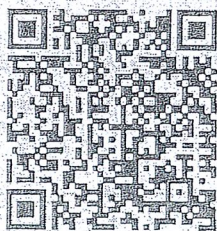
执行事务合伙人 朱建弟

成立日期 2011年1月24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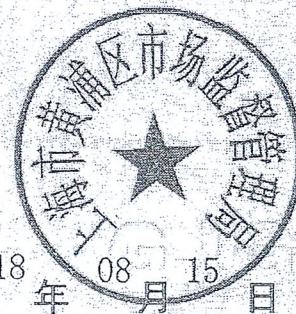
合伙期限 2011年1月24日至不约定期限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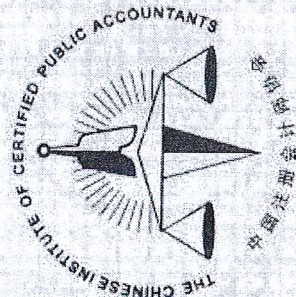
【企业经营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件经营】



登记机关



2018年08月15日



姓名 Full name 王斌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1-12-18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310106711219401



无效，其他无效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王斌 (310000062147)  
 您已通过2018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8年04月30日

月 日  
 m d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310000062147

批准注册协会: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2 年 07 月 15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仅供年检使用,其他无效



董舒 (310000671561)  
您已通过2018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8年04月30日

年 月 日